摇珠通知

我办定于2018年3月2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3时在省法院A栋四楼调解室组织摇珠,摇珠选定机构类别为文书鉴定,案号是（2016）粤民初4、5号。请广东中一司法鉴定所、广东绿色产品认证检测中心司法鉴定所、广东天正司法鉴定所的法人（或法人指定代理人）及本案当事人携介绍信及身份证明准时参加摇珠。联系人电话：020-85110236。

特此通知。

省法院审判管理办公室

2018/3/21